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黃以廷  
電話：2991111#1310  
電子信箱：k627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70695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695400A00\_ATTACHMENT1.doc)

主旨：有關教師以年資申請加註各領域專長教師證書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6月19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7008937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加註事宜，自107年7月1日起，由各師資培育大學協助辦理，申請所需參考文件、作業流程及責任區表如附件。

三、國民小學合格教師以年資申請辦理加註教師資格，得向原師資培育之大學且規劃有該任教專門課程者申請認定。如原師資培育之大學未有該任教專門課程之規劃，則得持相關證明，向規劃有該任教專門課程之師資培育之大學，依相關規定辦理申請加註專長教師資格。

四、以年資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申請期限至109學年度（110年7月31日）止；以年資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申請期限至113學年度（114年7月31日）止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06-27  
14:31:39



裝

訂



線